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铁岭金帝 诉建华医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收到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关于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诉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施工合同纠纷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11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112）的《民事判决书》（（2022）黑民终280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收到《民事判决书》判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收到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2）黑民终280号），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终审判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三百三十二条规定，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公司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尚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上述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上述案件判决结果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重要影响。

公司此前已根据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情况，对上述

案件涉及的本金和利息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民事判决书》（（2022）黑民终280号）。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8日